公司代码：600299　　公司简称：安迪苏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安迪苏 2025 年度合并层面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154,532,027 元，安迪苏母公司层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46,269,833 元。

为了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业绩成果，同时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董事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运营情况的基础上，建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人民币 307,977,925.70 元人民币（含税）。本利润分配预案仍需经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批准通过。

此外，公司在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第九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审议中期分红方案如下：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1 元人民币（含税），总额为人民币 157,068,742.11 元人民币（含税）。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本次中期分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中期分红已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完成派发。

综上，2025 年度公司预计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 465,046,667.81 元人民币（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0.28%。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迪苏	600299	蓝星新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昀	马腾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 9 号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 9 号
电话	010-61958802	010-61958980
传真	010-61958805	010-61958805
电子信箱	InvestorService@adisseo.com	InvestorService@adisseo.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具体参见本章节第五部分“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第四小节“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全球人口总计 80 亿，预计到 2060 年将增长至约 100 亿。由于自然资源稀缺、气候变化和人口增长等多重因素，亟需通过提高生产效率，来保证食品和营养安全。

如今，饲料 – 食物链面临着双重挑战：1)为满足日益增长的全球需求，必须提供足够多高质量、高性价比的肉、蛋、鱼、奶等食品；2)而该生产运行系统必须符合环境友好、社会有益和经济可行等各项要求。基于此，大家普遍认同动物营养与健康行业在提高终端食品的品质和安全，提高家禽养殖效率，降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保证动物健康和优质饲养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安迪苏的愿景是以经济安全且可持续的方式为人类提供高品质食品。

自成立至今的 85 余年，安迪苏一直致力于通过不断地为饲料和食品行业提供创新产品和服务，同时持续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安迪苏推出的动物营养及健康产品中包含动物所需的必需营养素，也包括但不限于帮助动物提升消化能力，提高饲料产出效率和提升饲料质量，通过稳定肠道有益菌群提高肠道健康来增强对有害微生物的抵抗力，进而帮助提升动物健康水平的各类特种产品。通过此类特种产品的推广，安迪苏在审慎使用抗生素降低抗菌素耐药性（AMR）的风险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与此同时，安迪苏提供的各类饲料添加剂及极具竞争力的动物饲料解决方案，可以在动物生产过程中减少废物排放（如氨、瘤胃甲烷），提高饲料原料转化率，并进一步降低动物饲养效率和养殖质量，从而对可持续生产和环境保护做出自己的贡献。

安迪苏为预混料厂、饲料加工厂、养殖农场、一条龙养殖企业，以及为动物包括家禽、猪、反刍动物和水生动物等相关的食品生产提供解决方案。我们的团队向全球逾 110 多个国家约 4200 名客户提供服务，帮助客户就如何提升生产效率、提高动物性能、优化动物营养和原料使用、保证动物健康的同时尽可能减少或最小化其对环境的影响。

安迪苏的业务遍及全球，销售团队分布在欧洲／独联体、中东／非洲／印度次大陆、北美、南美和中美洲、亚太和中国等六个地区。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销售和技术支持团队，在饲料添加剂应用技术、饲料配方和成品分析等方面提供专业咨询，依赖其全球经销网络以及与客户之间长期有效的合作关系，进一步增强了公司作为首选供应商的市场地位。

围绕安全和可持续发展，公司一直积极实施“双支柱”战略，即成为蛋氨酸行业全球领导者，并推动全球特种产品业务高盈利、快速发展。

为此，安迪苏为市场带来了全方位的产品和服务，在所有动物品种的饲料及动物养殖关键环节都为客户提供了支持。

● 功能性产品：

● 安迪苏是全球液体蛋氨酸的领导者，正努力迈向成为全球第一大蛋氨酸生产商。安迪苏是全球少数几家能够同时生产液体和固体蛋氨酸的蛋氨酸生产商之一，并在中国和欧洲均拥有一体化生产平台；

● 安迪苏在饲料级维生素行业中拥有非常独特的竞争地位，致力于向客户提供高质量且具有完全可追溯性的全系列维生素解决方案。

● 特种产品

● 安迪苏是全球领先的提供高度专业化、高附加值产品和服务的特种饲料添加剂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适用于所有动物品类，包括家禽、猪、反刍动物和水产，产品和服务主要分为以下四个类别：

● 提升消化性能产品（酶制剂、饲料乳化剂）：安迪苏是世界领先并深受客户认可的非淀粉多糖酶供应商之一，拥有超过 25 年的发展历史。

● 提升动物健康水平类产品（即提升动物健康及肠道健康表现类的产品：益生菌、硒类产品、有机酸等）：在该领域，安迪苏处于世界领先地位。通过完成对 FRAmelco 和 Nor-Feed 的收购，安迪苏进一步巩固了其在“营养保健康”这一极具发展前景并快速增长的市场中的领导地位。

● 提升饲料品质类产品（适口性产品、霉菌毒素管理）：在饲料原料评估与质量提升、饲料摄入和动物健康与表现等方面为客户提供支持。

● 提升产品质量和价值类产品（反刍动物氨基酸类产品、创新反刍类解决方案等）：在减少氮排放的同时优化氨基酸平衡，有助于提升牛群生产的可持续性水平。安迪苏在这一领域是毋庸置疑的市场领导者，拥有 30 余年反刍动物创被产品的研发和技术服务经验。

● 服务

安迪苏提供全方位的服务，支持客户在饲料原料评估和质量提升、饲料配方和生产、饲料摄入和动物健康与表现等方面的所有关键环节，使其成为客户的关键解决方案供应商，也是价值链中所有参与者的关键合作伙伴。

安迪苏非常重视在研发创新上的投入，截至目前有 300 余名研发技术人员致力于研究和创新，是支持“双支柱”战略发展的重要引擎。

安迪苏依赖于其分布在欧洲、美国、东南亚和中国的生产基地，为动物饲料领域设计、生产、推广可持续的营养及健康解决方案。大部分产品的生产均通过上述生产平台在安迪苏内部完成，另有部分维生素产品是通过贸易方式获得，还有部分特种产品的生产是通过与行业内长期合作的战略合作伙伴共同研发并生产完成。安迪苏正在加强自身蛋氨酸和特种品全球化产业布局，以满足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并同时确保全球稳定供应。

为了建立可持续发展模式，安迪苏希望能在经济和人类发展与地球资源保护之间取得平衡。

得益于不断创新的生产方式和持续提升的安全表现，“零事故”是安迪苏所有员工力争实现的安全目标，包括工作安全、工艺安全、产品安全、运输安全和环境安全。

在安全方面，2025 年安迪苏关键安全指标 TRIR 降至 0.05，为历史最佳水平，与上一年（0.1）相比取得了显著进步。在工艺安全方面，工艺安全指数（PSER）也源于工艺安全事件发生率的下降而获得了明显降低：2025 年为 0.4，而 2024 年为 0.84。

自 2015 年开始，安迪苏加速将在未来 10 年间，每生产一公斤产品，温室气体排放(范围 1+2)、能源消耗强度、用水强度均较 2015 年水平减少 20%。

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源于工艺产品创新、工艺流程优化、能源使用效率提升和可再生或低碳能源采购等各类举措的持续落地，安迪苏已实现范围 1 和范围 2 排放温室气体排放减少，且远超 2025 年目标（较 2015 年已减少 45%）。

安迪苏的气候战略围绕双重责任构建：

● 降低自身运营的环境足迹，重点关注高能耗生产装置及工艺；

● 助力降低畜牧业的环境足迹，主要依托提升产品性能、扩大生命周期评估（LCA）覆盖范围以及优化客户定支持解决方案，给下游畜牧业减排带来积极影响。

这一战略方针被划定了安迪苏作为饲料与食品价值链核心参与者的定位，与其商业模式及长期增长战略高度契合，并致力于推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例如可持续发展目标 2“零饥饿”、目标 8“体面工作和经济增长”、目标 12“负责任消费和生产”以及目标 13“气候行动”。

在改善能源消耗方面，主要是围绕 3 个主要方面实施：1) 优化工艺操作，尽可能避免损失；2) 通过技术创新，持续优化工艺流程，提高能源使用效率；3) 优化采购合同和寻求补贴。基于能源使用强度的目标，安迪苏在 2025 年取得了较目标更为优异的成绩（较 2015 年降低 30%）。

通过将可持续水资源管理全面融入所有运营环节，通过减少淡水取用、提高循环利用率并促进水资源的再利用，我们的水资源使用轨迹已超前实现目标（较 2015 年降低 24%）。安迪苏通过涵盖风险评估、监测、效率提升、基础设施的循环利用及保障资产完整等全面且务实的水资源管理方针，统筹管理水资源利用。同时，公司建立了规范化流程，以识别、评估并管理各工厂在水资源压力、短缺、干旱及洪涝方面所面临的风险。

安迪苏 2025–2030 年可持续发展路线图将可持续发展深植于公司战略核心，以支持长期、负责任的增长与创新。这体现了安迪苏在降低自身环境足迹的同时，致力于推动动物饲料及食品价值链可持续发展转型的宏伟愿景。

该路线图由四大重点构建：安迪苏致力于通过实现 2030 年温室气体排放（范围 1 和范围 2）、能源及水资源消耗目标，来降低运营的环境足迹，并为实现 2025 年目标制定了更具雄心的减排路径，其中包括范围 3 排放。

与此同时，安迪苏依托生命周期评估（LCA）技术，创新研发客户可持续发展方案，精准量化产品创新带来的减排效益，全面推动价值链绿色低碳转型。

此外，公司深耕安全文化建设，严守道德合规底线，践行多元包容理念，深化规范社会责任实践，切实履行对员工、利益相关方及社会的郑重承诺。

路线图持续完善 ESG 治理与披露机制，将可持续发展要素深度融入投资采购决策，稳步推进二氧化碳定价机制落地，全方位增强 ESG 报告的严谨度、透明度与执行效能。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減(%)	2023年
总资产	27,796,789,248	22,257,398,577	24.88	21,513,367,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864,062,293	15,542,390,570	27.81	15,036,928,489
营业收入	17,230,692,072	15,534,274,997	10.92	13,183,748,624
利润总额	1,570,496,599	1,574,502,396	–0.25	64,437,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4,532,027	1,204,325,915	–4.13	52,165,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2,619,010	1,346,220,882	–9.18	12,996,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0,708,477	2,944,669,481	13.11	2,764,212,3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4	7.87	減少 0.73 个百分点	0.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45	–4.44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45	–4.44	0.0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298,951,797	4,213,116,166	4,418,974,908	4,299,649,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4,790,261	275,393,068	250,201,793	164,146,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67,481,198	274,937,277	243,498,705	236,701,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772,818	507,208,506	834,450,000	1,046,277,15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0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72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減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00,179,161	74.69		无		国有法人
赣州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定增价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787,798	39,787,798	1.29	39,787,798	无		其他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593,716	28,593,716	0.93	28,249,336	无		国有法人
华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泉州交发福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81,167	22,281,167	0.72	22,281,167	无		其他
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17,241,379	17,241,379	0.56	17,241,379	无		其他
杭州信持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持力定增精选 2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915,119	15,915,119	0.52	15,915,119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566,297	14,626,887	0.47		无		境外法人
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	14,606,110	14,606,110	0.47	14,606,11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3,262,599	13,262,599	0.43	13,262,599	无		国有法人
贺伟	10,610,079	10,610,079	0.34	10,610,079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同为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请参见以下主营业务分析等内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299　　证券简称：安迪苏　　公告编号：2026–009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转增。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本次分红方案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迪苏”或“公司”）2025 年度合并层面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154,532,027 元，安迪苏母公司层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46,269,833 元。

为了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业绩成果，同时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董事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运营情况的基础上，建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人民币（含税），预计总额为人民币 307,977,925.70 元人民币（含税）。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中期分红方案

公司在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审议中期分红方案如下：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1 元人民币（含税），总额为人民币 157,068,742.11 元人民币（含税）。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本次中期分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中期分红已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完成派发。

综上所述，2025 年度公司预计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 465,046,667.81 元人民币（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0.28%。

二、近三年分红情况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65,046,667.81	482,742,229.14	160,914,076.38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54,532,027	1,204,325,915	52,165,518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546,269,8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108,702,973.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03,674,486.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108,702,973.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37.95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 年 3 月 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董事会同意将本方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0299　　证券简称：安迪苏　　公告编号：2026–011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70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397,877,984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7.54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10 日止，公司的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认购资金专用账户收到参与本次发行的投资者缴付的认购资金人民币 2,999,999,999.36 元，上述募集资金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已计入人民币 16,124,892.90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83,875,106.46 元。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500758 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9,999,999.36 元，扣除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367,000.00 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2,992,632,999.36 元，此款项已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中。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892,158,889.78 元进行补流，获取利息收入 1,235,976.72 元，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为 2,101,710,086.3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内。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于 2025 年 12 月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蓝安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监管协议内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详见下表：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 12 月 11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10900110710029	357,783,537.22	使用中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安支行	157300100100421393	1,743,926,549.08	使用中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常营支行	8110701012503244879	0	使用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参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95,311.22 万元。具体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安迪苏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详见如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 12 月 11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不超过人民币 21 亿元（含本数）	（仅限保本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产品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025年 12 月 17 日	2026年 12 月 16 日	2025年 12 月 17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 12 月 11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12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BJ11707）	保本浮动收益类	357,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0	1.55%	181,923.29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43,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0	1.6%	916,865.75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变更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且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5 年募集资金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保荐人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年 12 月 11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215.8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215.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5万吨／年固体蛋氨酸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174,300.00	173,171.26	173,171.26	0	0	–173,171.26	0	2027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3.7 万吨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6,000.00	6,000.00	6,000.00	0	0	–6,000.00	0	项目一期于 2025 年 3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布尔戈斯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19,700.00	19,700.00	19,700.00	0	0	–19,700.00	0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丙烯酸废水处理和中水回用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	0	–10,000.00	0	2026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不适用	90,000.00	89,516.25	89,516.25	89,215.89	89,215.89	–300.36	99.6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300,000.00	298,387.51	298,387.51	89,215.89	89,215.89	–209,171.6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业务全部为正常的经营性往来，关联交易价格严格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公司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董事会六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中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严格遵循了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况。本次交易对公司是必要的，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有积极影响。本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因此，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第十二次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业务均为正常的经营性往来，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 2026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合理预测，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公司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因此，我们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二）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 6.38 亿元，经审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为 5.45 亿元（2024 年为 1.87 亿元），其中产品采购商品及服务和租入资产实际发生额为 4.97 亿元（2024 年为 1.32 亿元），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实际发生额为 0.49 亿元（2024 年为 0.55 亿元），预计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较多将不超过 6.15 亿元，与 2025 年实际发生数相比增加约 0.7 亿元，主要系 2026 年在建项目进度加快所致。

2025 年实际发生明细表如下：　　单位：千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化连宇（雄安）监理有限公司	2,820	2,206	
	中化蓝星清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500	4,591	根据实际需求调整业务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37	4,406	根据实际需求调整业务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48,885	220,597	根据实际需求调整业务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94	1,426	根据实际需求调整业务
	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130	5,580	根据实际需求调整业务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1	
	Ellem Silicones France SAS	283	483	
	中化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28,876	17,375	根据实际需求调整业务
	南京三方化工设备监理有限公司	3,900	2,541	根据实际需求调整业务
	GDEM Conseil		620	
	JMD International SAS		288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5,340	18,284	根据实际需求调整业务
	中化应急技术服务（舟山）有限公司	25	25	
	蓝星工程有限公司	1,189	1,088	
	中化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	20	–	
	化学工业矿山工程质量督站	–	1,070	新增需求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600	307	
	中化聚缘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400	485	
	金茂物业服务(福州)有限公司	800	2,014	根据实际需求调整业务
	金茂云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2,200	1,511	
	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500	940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	7,510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5,087	16,921	根据实际需求调整业务
	中化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3,650	–	根据实际需求调整业务
	中化方胜